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0-073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14:00 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9、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10、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许亮先生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1、《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6、《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7、《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2、《董事会议事规则》

7.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7.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7.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8、《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 1、2、3、8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许亮先生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第 1 项至第 3 项议案投票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第 4-9 项议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第 4-9 项议案的表决权利；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 2020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7.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7.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7.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7.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7.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8.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请在 2020 年 8 月 28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10008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9:00- 17:0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联系人：安然

电话：010-82036551

传真：010-82036511

邮编：100083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七、备查文件

1、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496”。

2、投票简称为“创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7.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7.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7.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7.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7.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8.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4、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5、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6、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3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电子文件方式发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现场参会 5 人，通讯方式参会 2 人，董事高宏波先生、独立董事朱列玉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夏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资料详见附件一）。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选夏斌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缪安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陈子召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资料详见附件一）。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陈子召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选缪安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议案一、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董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新董事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详细资料见附件二）。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32）。

公司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一：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料

1、董事候选人夏斌先生详细资料

夏斌，男，汉族，1975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 月在广东经济出版社任职；1997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广东省出版总公司财务部会计；1999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 月曾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副科长、主管；2009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副总监；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总监；2020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营投资部（加挂法律事务部）总监。

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条件。

2、董事候选人缪安民先生详细资料

缪安民，男，汉族，1967 年 6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1988 年 6 月参加工作。1988 年 6 月至 1993 年 1 月历任广东省食品集团冷冻厂冷藏车间商检员、工艺技术员、车间副主任；1993 年 2 月至 1998 年 3 月历任广东省食品集团冷冻厂冷藏部副经理、经理、党支部书记；1998 年 4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广东省食品集团汇丰食品冷冻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藏部经理、党支部书记；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历任广东省食品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广东广弘食品冷冻实业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3 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0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高管任职条件。

附件二：总经理缪安民先生的详细资料

总经理缪安民先生的详细资料详见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缪安民先生的资料。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 32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或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4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8 月 2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 3 项，议案 1 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3 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夏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缪安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郑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8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2、本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 2020 年 6 月 24 日和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 人)
1.01	选举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 人)
2.01	选举郑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8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先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传真或邮寄信函收到时间为准；股东登记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3）。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510030　联系人：苏东明　电话：(020)83603985　　传真：(020)83603989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五、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股东登记表（复印有效）

附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9”，投票简称为“广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和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1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1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注：本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我公司(本人)对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 人)			
1.01	选举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 人)			
2.01	选举郑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8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公章或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0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099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2020 年 8 月 5 日、2020 年 8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分别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7）、《关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与《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周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 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 599 号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综合楼一楼报告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缜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08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433,059,6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4.9080%。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 34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418,381,74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3.7248%。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 74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4,677,8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1832%。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98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77,860,4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6.276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432,853,569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24%；反对 206,067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6%；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77,654,407 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7353%；反对 206,067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47%；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432,944,709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35%；反对 114,927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5%；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432,550,120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23%；反对 255,767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91%；弃权 253,749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86%。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432,755,940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9%；反对 203,527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0%；弃权 100,169 股，占参与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77,556,778 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6099%；反对 203,527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14%；弃权 100,16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8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00
债券代码：128086　　债券简称：国轩转债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轩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国轩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7 日

2、“国轩转债”赎回日：2020 年 8 月 28 日

3、“国轩转债”赎回价格：100.28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4%，且当期利息含税）

4、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 年 9 月 4 日

5、“国轩转债”停止交易日：2020 年 8 月 28 日。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国轩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当天的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国轩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